

永桂政〔2020〕1号

## 桂洋镇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、《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》（永政办发明电〔2019〕28 号）文件精神，特向社会公布桂洋镇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桂洋镇党政办联系（地址：永春县桂洋镇政府大院，电话：0595—23961001）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桂洋镇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的要求和县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目标任务，落实工作责任，建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，分管领导主抓，办公室具体负责，各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，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我镇年度工作目标管理，有力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聚焦主题主线，突出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和

政府决策公开，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形式，稳步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扎实有效开展。坚持考核评估，强化监督，健全完善监督机制，使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（一）健全工作机构。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定期召开会议分析研究政府信息出现的新情况，并指定专门人员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责任到人，层层落实，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规范工作制度。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，采取多层次多方式的学习方式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学习培训，增强干部职工的业务能力。

（三）严格审查程序。严格审查制度，规范公开程序，乡镇文件、工作动态等最新信息及其他符合公开原则的信息由分管领导初审、主要领导审核后由办公室及时公开，强化考核责任追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	0	0	0

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1160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0	0	0	0	0	0	0

理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		0	0	0	0	0	0	0	
	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(三)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无法提供	(四)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	0	0	0	0	0	0	0	0

		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 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 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 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 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 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 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 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主要存在几个方面的问题：一是领导重视程度有待加强，业务水平有待提高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全面性做得还不够好；三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；四是信息公开系统运行缓慢与上级部门沟通不足，效率有待提高。针对这些问题，桂洋镇在 2020 年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

一是健全长效责任机制，提高业务知识。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充分调动各部门积极性，建立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，强化业务知识学习，对信息公开工作内容、流程、要求进一步统一和规范，及时统计信息，增加发布信息量等问题，提高采集业务数据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。

二是拓展信息公开形式，提高沟通交流。强化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主渠道功能，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在内容和范围上再作延伸，努力从多个层面上实行全方位公开，进一步提高公开形式便民性。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及时解决系统运行问题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
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永春县桂洋镇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2日

(此份主动公开)